

安康日报社《安康日报》投递单一来源采购项目中标（成交）明细

受安康日报社委托，采用进行采购《安康日报》投递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项目编号：**SXGT2022-AK-003**）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一、合同包1（《安康日报》全市代投服务）

1.1、中标（成交）供应商：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安康市分公司

1.2、中标（成交）总价： **2000000.00** 元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序号	品目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数量	计量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1	邮政报纸投递服务	《安康日报》2.7万订阅读用户分散于我市各县区、乡镇、社区（村组），投递要求各县城区当日投递入户率100%，乡镇机关当日和隔日投递入户率不低于80%，边远山区乡镇及社区（村）每周投报不少于2次。为确保《安康日报》的投递质量与时效，要求投递服务单位，必须对我市属地内的投送网络完善、地址熟悉，便于开展《安康日报》的按址投递工作，能够确保投递质量。供应商需承担除安康市直、区直及汉滨区的老城办、江北办、新城办外，2.7万份《安康日报》的投递工作并投递到户。	1、采购人按双方约定的时间、地点和规格交付报纸。2、供应商按平均每周44个版、全年50个周的报纸出版计量完成好采购人委托的投递任务，如采购人临时增版，应向供应商支付增版投递费（按报纸定价额的20%收取）。3、采购人积极配合供应商做好安康日报的投递工作，并负责对印刷实施有效的监督管理。4、供应商在上午4:30前收到安报，9县县城区范围内当日投递完毕，其它各乡镇在有效投递班次内当班投递完毕。采购人上午4:30后送达的，供应商顺延到下一个班次投送。如遇人力无法抗拒原因造成延误，供应商不承担责任。	自合同签订后365天	安康日报规格：周六期，周一至周五对开八版，周六对开四版，法定假日休刊。投递范围：除安康市直、区直及汉滨区的老城办、江北办、新城办外，2.7万份《安康日报》的投递工作交由供应商投递到户。投递资料交接方式：采购人于合同签订前，将订户资料以表格方式按乡、按镇登列清单，以县为单位汇总，交市邮政分公司集邮与文化传媒部及各区（县）邮政分公司各一份。交报时间：每日上午4:30前，采购人将供应商所代投报纸一次性交接。交报地点：安康市邮政分公司江北邮区中心局。交报规格：每100份为一沓，每捆500份，整沓、整捆份数准确，码放整齐（整沓之间应有折角标记）。整沓、整捆份数核对无误后，供应商应在交接清单上签字。本报损耗及贴报：采购人每期按50份数量供供应商补偿发运损耗和贴报之用。供应商必须确保《安康日报》的投递质量和时效，各县城区当日投递入户率100%，乡镇机关当日和隔日投递入户率不低于80%，边远山区乡镇及村组每周投报不少于两次。县区、乡镇、村组具体投递频次及时限要求由采购人和供应商双方制订详细的标准，供应商严格执行。	1.00	年	2,000,000.00	2,000,000.00